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第1季

地址：台北市林森北路372號10樓
電話：(02)2511916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5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45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5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二七
	(十) 其 他	46~47		二八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8、50~52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48、53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48、54		二九
(十二)	部門資訊	48~49		三十

會計師核閱報告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恒大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恒大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 以 隆

周以隆



會計師 張 淳 儀

張淳儀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5 月 13 日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7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7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34,424	7	\$	162,843	8	\$	143,262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83,252	10		146,027	8		164,892	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415,258	22		414,444	22		445,624	2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4,345	-		5,340	-		4,919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十)		134,925	7		143,150	7		144,201	8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24,783	6		146,226	8		125,105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2,777	1		16,709	1		15,63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09,764	53		1,034,739	54		1,043,633	5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52,998	3		51,572	3		54,838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六)		837,277	44		808,776	42		791,664	4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五)		8,434	-		-	-		-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10	-		20	-		6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5,588	-		5,976	-		9,92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81	-		180	-		181	-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		-	-		7,878	1		8,38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04,488	47		874,402	46		865,053	4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14,252	100		\$ 1,909,141	100		\$ 1,908,68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1,932	1	\$	25,679	1	\$	21,586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5,635	1		27,611	2		32,87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6,549	1		3,651	-		7,81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及四)		36	-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60	-		2,290	-		2,32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5,712	3		59,231	3		64,590	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0,453	2		50,453	2		50,453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及四)		110	-		-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3,759	1		13,912	1		14,64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4,322	3		64,365	3		65,102	4
2XXX	負債總計		110,034	6		123,596	6		129,692	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		852,812	45		852,812	45		852,812	45
3200	資本公積		3,263	-		3,171	-		3,263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5,080	11		205,080	11		200,729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2,820	8		162,820	8		158,190	8
3350	未分配盈餘		528,898	28		517,700	27		504,920	2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96,798	47		885,600	46		863,839	45
3400	其他權益		(17,223)	(1)		(24,052)	(1)		(14,370)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735,650	91		1,717,531	90		1,705,544	89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68,568	3		68,014	4		73,450	4
3XXX	權益總計		1,804,218	94		1,785,545	94		1,778,994	9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14,252	100		\$ 1,909,141	100		\$ 1,908,68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經理人：黃美慧

會計主管：廖淑姬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 (附註四)	\$ 195,653		100	\$ 229,124		1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十一及十九)						
5110	銷貨成本	173,445		89	202,659		88
5900	營業毛利	22,208		11	26,465		12
	營業費用 (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3,566		2	3,703		2
6200	管理費用	6,366		3	6,56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53		1	2,40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385		6	12,674		6
6900	營業淨利	9,823		5	13,791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2,843		1	2,28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61		1	(6,952)		(3)
7050	財務成本	(8)		-	(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96		2	(4,668)		(2)
7900	稅前淨利	13,819		7	9,123		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十)	3,608		2	1,479		-
8200	本期淨利	10,211		5	7,644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426	1	(\$	2,186)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	-	-	77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6,944</u>	<u>4</u>		<u>5,076</u>	<u>2</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8,370</u>	<u>5</u>		<u>2,967</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8,581</u>	<u>10</u>		<u>\$ 10,611</u>	<u>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1,198	6		\$ 8,24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987)	(1)		(600)	-	
8600		<u>\$ 10,211</u>	<u>5</u>		<u>\$ 7,644</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8,027	9		\$ 10,023	5	
8720	非控制權益	<u>554</u>	<u>1</u>		<u>588</u>	-	
8700		<u>\$ 18,581</u>	<u>10</u>		<u>\$ 10,611</u>	<u>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0.13</u>			<u>\$ 0.10</u>		
9850	稀 釋	<u>\$ 0.13</u>			<u>\$ 0.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經理人：黃美慧



會計主管：廖淑姬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並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確定福利計畫	國外營運機構	備供出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總計
		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再衡量數	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2,812	\$ 3,239	\$ 200,729	\$ 158,190	\$ 495,914	(\$ 2,140)	(\$ 13,945)	\$ 762	\$ -	\$ 1,695,561	\$ 1,768,423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762	-	-	(762)	(64)	(64)	(64)
A5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852,812	3,239	200,729	158,190	496,676	(2,140)	(13,945)	-	(64)	1,695,497	1,768,359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24	-	-	-	-	-	-	-	24	24
D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淨損)	-	-	-	-	8,244	-	-	-	-	8,244	7,644
D3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7	3,888	-	(2,186)	1,779	2,967
D5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44	77	3,888	-	(2,186)	10,023	10,611
Z1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852,812	\$ 3,263	\$ 200,729	\$ 158,190	\$ 504,920	(\$ 2,063)	(\$ 10,057)	\$ -	(\$ 2,250)	\$ 1,705,544	\$ 1,778,994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2,812	\$ 3,171	\$ 205,080	\$ 162,820	\$ 517,700	(\$ 1,780)	(\$ 17,994)	\$ -	(\$ 4,278)	\$ 1,717,531	\$ 1,785,545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92	-	-	-	-	-	-	-	92	92
D1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淨損)	-	-	-	-	11,198	-	-	-	-	11,198	10,211
D3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403	-	1,426	6,829	8,370
D5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198	-	5,403	-	1,426	18,027	18,581
Z1	108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852,812	\$ 3,263	\$ 205,080	\$ 162,820	\$ 528,898	(\$ 1,780)	(\$ 12,591)	\$ -	(\$ 2,852)	\$ 1,735,650	\$ 1,804,2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慈



經理人：黃美慈



會計主管：廖淑姬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3,819	\$ 9,12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215	16,208
A20200	攤銷費用	10	21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	79
A20900	財務成本	8	5
A21200	利息收入	(2,441)	(1,83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	-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95)	(9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7	18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利益	(130)	(167)
A2410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95)	2,75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95	3,852
A31150	應收帳款	8,233	(9,990)
A31200	存 貨	22,332	19,52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796	(241)
A32150	應付帳款	(13,810)	(10,67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94)	(98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37)	95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3)	(12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9,387	28,59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49	3,25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	(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22)	(7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307	31,08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1,000)	(\$ 16,000)
B0002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	26,43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7,805)	(196,97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470	229,98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070)	(7,41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2,405)	36,01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	-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92	2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6	2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93	1,04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8,419)	68,17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2,843	75,08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4,424	\$ 143,2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美慧



經理人：黃美慧



會計主管：廖淑姬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51 年 10 月成立，主要從事於各類不織布之產銷；本公司股票於 89 年 9 月 1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差異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169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15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06	(\$ 306)	\$ -
使用權資產	\$ -	8,336	\$ 8,336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 7,878	(\$ 7,878)	\$ -
資產影響		\$ 152	
租賃負債—流動	\$ -	\$ 36	\$ 3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116	\$ 116
負債影響		\$ 152	
權益影響		\$ -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係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惟追溯適用經評估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3.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企業合併」、IFRS 11「聯合協議」、IAS 12「所得稅」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

4.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係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制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十二)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分類為營業租賃之預付租賃土地權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

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合併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合併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

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合併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四。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60	\$ 1,258	\$ 1,31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7,754	115,512	112,84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15,410</u>	<u>46,073</u>	<u>29,105</u>
	<u>\$ 134,424</u>	<u>\$ 162,843</u>	<u>\$ 143,26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年 利 率	0.08%~3.10%	0.08%~3.40%	0.08%~2.2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u>\$ 183,252</u>	<u>\$ 146,027</u>	<u>\$ 164,892</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415,255	\$ 414,441	\$ 445,621
受限制活期存款	<u>3</u>	<u>3</u>	<u>3</u>
	<u>\$ 415,258</u>	<u>\$ 414,444</u>	<u>\$ 445,624</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年 利 率	1.055%~3.30%	1.055%~3.15%	1.055%-2.30%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6,665	\$ 26,290	\$ 27,056
恒進股份有限公司	23,306	23,075	23,628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3,027</u>	<u>2,207</u>	<u>4,154</u>
	<u>\$ 52,998</u>	<u>\$ 51,572</u>	<u>\$ 54,838</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4,345	\$ 5,340	\$ 4,919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5,290	\$ 143,515	\$ 144,566
減：備抵損失	(365)	(365)	(365)
	\$ 134,925	\$ 143,150	\$ 144,201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60 天，對於應收帳款不予計息，若超過平均授信期間，合併公司將加強催收貨款及信用管理。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9%	-	-	-	-	0.27%
總帳面金額	\$127,207	\$ 8,083	\$ -	\$ -	\$ -	\$135,29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5)	-	-	-	-	(365)
攤銷後成本	\$126,842	\$ 8,083	\$ -	\$ -	\$ -	\$134,925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6%	-	-	-	-	0.25%
總帳面金額	\$138,567	\$ 4,948	\$ -	\$ -	\$ -	\$143,5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5)	-	-	-	-	(365)
攤銷後成本	\$138,202	\$ 4,948	\$ -	\$ -	\$ -	\$143,150

107 年 3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 6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1 ~ 120 天	逾 期 12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7%	-	-	-	-	0.25%
總帳面金額	\$137,022	\$ 7,544	\$ -	\$ -	\$ -	\$144,5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5)	-	-	-	-	(365)
攤銷後成本	<u>\$136,657</u>	<u>\$ 7,544</u>	<u>\$ -</u>	<u>\$ -</u>	<u>\$ -</u>	<u>\$144,201</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暨期末餘額	<u>\$ 365</u>	<u>\$ 365</u>

十一、存 貨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製 成 品	\$ 72,365	\$ 85,448	\$ 68,118
在 製 品	768	515	-
原 物 料	49,851	58,878	53,611
商 品	1,799	1,385	3,376
	<u>\$ 124,783</u>	<u>\$ 146,226</u>	<u>\$ 125,105</u>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73,445 仟元及 202,659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17 仟元及 181 仟元。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預付貨款	\$ 4,950	\$ 1,712	\$ 2,741
其他應收款	4,534	6,762	2,480
預付款項	2,413	1,384	4,261
留抵稅額	755	6,545	5,740
預付租賃款	-	306	316
其 他	125	-	92
	<u>\$ 12,777</u>	<u>\$ 16,709</u>	<u>\$ 15,630</u>

十三、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 3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3月31日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 公司(香港恒大公司)	投資業	77.81%	77.81%	76.61%
香港恒大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公司)	不織布及其加工製品 之產銷	100%	100%	100%

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向香港恒大公司自然人股東購入 1,357 仟股，持股比例由 76.61% 增加為 77.81%。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3,095	\$ 350,543	\$ 1,695,576	\$ 17,121	\$ 46,786	\$ 6,335	\$ 2,349,456
增 添	-	-	4,803	-	243	10,572	15,618
處 分	-	-	(2,417)	-	-	-	(2,417)
淨兌換差額	-	1,803	4,580	81	35	4	6,503
重分類	-	120	1,740	-	-	(1,860)	-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233,095	\$ 352,466	\$ 1,704,282	\$ 17,202	\$ 47,064	\$ 15,051	\$ 2,369,1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85,462	\$ 1,323,663	\$ 14,522	\$ 36,750	\$ -	\$ 1,560,397
處 分	-	-	(2,417)	-	-	-	(2,417)
折舊費用	-	1,855	13,867	181	305	-	16,208
淨兌換差額	-	1,204	2,001	71	32	-	3,308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	\$ 188,521	\$ 1,337,114	\$ 14,774	\$ 37,087	\$ -	\$ 1,577,496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淨額	\$ 233,095	\$ 165,081	\$ 371,913	\$ 2,599	\$ 10,036	\$ 6,335	\$ 789,059
107 年 3 月 31 日淨額	\$ 233,095	\$ 163,945	\$ 367,168	\$ 2,428	\$ 9,977	\$ 15,051	\$ 791,664
成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3,095	\$ 348,702	\$ 1,702,728	\$ 18,669	\$ 47,870	\$ 61,508	\$ 2,412,572
增 添	-	-	4,389	-	8	32,090	36,487
處 分	-	-	(8,294)	-	(233)	-	(8,527)
淨兌換差額	-	2,459	6,245	129	40	153	9,026
重分類	-	-	7,038	-	-	(7,038)	-
108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233,095	\$ 351,161	\$ 1,712,106	\$ 18,798	\$ 47,685	\$ 86,713	\$ 2,449,5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91,286	\$ 1,360,140	\$ 15,153	\$ 37,217	\$ -	\$ 1,603,796
處 分	-	-	(8,294)	-	(216)	-	(8,510)
折舊費用	-	1,723	9,931	143	330	-	12,127
淨兌換差額	-	1,688	3,038	106	36	-	4,868
108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	\$ 194,697	\$ 1,364,815	\$ 15,402	\$ 37,367	\$ -	\$ 1,612,281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淨額	\$ 233,095	\$ 157,416	\$ 342,588	\$ 3,516	\$ 10,653	\$ 61,508	\$ 808,776
108 年 3 月 31 日淨額	\$ 233,095	\$ 156,464	\$ 347,291	\$ 3,396	\$ 10,318	\$ 86,713	\$ 837,277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4 至 52 年
裝潢工程	29 至 45 年
土木工程	40 至 45 年
水電工程	10 至 4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5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什項設備	3 至 11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8,292
辦公設備	142
	<u>\$ 8,434</u>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78
辦公設備	10
	<u>\$ 88</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辦公設備之租賃負債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5.38%。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4,814	\$ 15,997	\$ 11,989
應付水電費	3,571	3,652	4,140
其他	7,250	7,962	16,742
	<u>\$ 25,635</u>	<u>\$ 27,611</u>	<u>\$ 32,871</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30,000</u>	<u>130,000</u>	<u>130,000</u>
額定股本	<u>\$ 1,300,000</u>	<u>\$ 1,300,000</u>	<u>\$ 1,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85,281</u>	<u>85,281</u>	<u>85,281</u>
已發行股本	<u>\$ 852,812</u>	<u>\$ 852,812</u>	<u>\$ 852,81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金額之差額	\$ 3,119	\$ 3,119	\$ 3,212
受贈資產	<u>144</u>	<u>52</u>	<u>51</u>
	<u>\$ 3,263</u>	<u>\$ 3,171</u>	<u>\$ 3,263</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當期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就其餘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除派付股息年息 3% 外，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股利政策原則上先考量公司營運狀況及財務狀況等相關因素，將保留盈餘保留適當額度後，再決定分配股利之金額。上述股利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超過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 90% 為上限。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2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7 年 6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985	\$ 4,351		
特別盈餘公積	8,729	4,630		
現金股息	25,584	25,584	\$ 0.30	\$ 0.30
現金紅利	17,057	4,264	0.20	0.0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暨期末餘額	<u>\$ 162,820</u>	<u>\$ 158,190</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780)	(\$ 2,140)
稅率變動	-	77
期末餘額	<u>(\$ 1,780)</u>	<u>(\$ 2,063)</u>

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7,994)	(\$ 13,94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5,403</u>	<u>3,888</u>
期末餘額	<u>(\$ 12,591)</u>	<u>(\$ 10,057)</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4,278)	(\$ 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u>1,426</u>	<u>(2,186)</u>
期末餘額	<u>(\$ 2,852)</u>	<u>(\$ 2,250)</u>

(六) 非控制權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68,014	\$ 72,86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987)	(6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1,541</u>	<u>1,188</u>
期末餘額	<u>\$ 68,568</u>	<u>\$ 73,450</u>

十九、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2,441	\$ 1,832
其 他	402	457
	<u>\$ 2,843</u>	<u>\$ 2,28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 95	\$ 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130	16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53	(7,2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	-
	<u>\$ 1,161</u>	<u>(\$ 6,952)</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 6	\$ 5
租賃負債之利息	2	-
	<u>\$ 8</u>	<u>\$ 5</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127	\$ 16,208
使用權資產	88	-
其他無形資產	10	21
預付租賃款	-	79
合 計	<u>\$ 12,225</u>	<u>\$ 16,30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020	\$ 16,051
營業費用	<u>195</u>	<u>157</u>
	<u>\$ 12,215</u>	<u>\$ 16,20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	\$ 10
營業費用	<u>-</u>	<u>90</u>
	<u>\$ 10</u>	<u>\$ 10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4,006	\$ 23,21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40	726
確定福利計畫	<u>80</u>	<u>11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4,826</u>	<u>\$ 24,05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517	\$ 15,672
營業費用	<u>8,309</u>	<u>8,382</u>
	<u>\$ 24,826</u>	<u>\$ 24,05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至 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提撥董監事酬勞。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估列比例	估列金額	估列比例	估列金額
員工酬勞	1.37%	<u>\$ 207</u>	0.50%	<u>\$ 49</u>
董監事酬勞	0.68%	<u>\$ 103</u>	0.25%	<u>\$ 24</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2 日及 107 年 3 月 28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其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若有差異，係於董事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2,006	\$ 1,003	\$ 502	\$ 251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 2,006	\$ 1,003	\$ 502	\$ 251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3,220	\$ 3,44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431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388	(1,164)
稅率變動	-	(1,23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608	\$ 1,479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之稅率變動影響數	\$ -	\$ 77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13</u>	<u>\$ 0.10</u>
稀釋每股盈餘	<u>\$ 0.13</u>	<u>\$ 0.1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1,198</u>	<u>\$ 8,244</u>
用以計算基本暨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11,198</u>	<u>\$ 8,244</u>

股 數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5,281	85,2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22</u>	<u>3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85,403</u>	<u>85,31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36,487)	(\$ 15,618)
應付設備款增加	417	8,2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支付現金數	(\$ 36,070)	(\$ 7,418)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	\$ -	\$ -	\$ 415,258	\$ 415,258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278,228	278,22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	-	-	37,713	37,713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	\$ -	\$ -	\$ 414,444	\$ 414,444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318,095	318,09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	53,290	53,290

107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	\$ -	\$ -	\$ 445,624	\$ 445,624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	-	294,862	294,86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	54,457	54,457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83,252	\$ -	\$ -	\$ 183,25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52,998	\$ 52,998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46,027	\$ -	\$ -	\$ 146,02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51,572	\$ 51,572

107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64,892	\$ -	\$ -	\$ 164,89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54,838	\$ 54,838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以資產法估計公允價值，本公司所使用之主要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減 20%。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若流動性折減增加 1%時，將使公允價值減少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減少	\$ 662	\$ 645	\$ 685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u>	\$ 183,252	\$ 146,027	\$ 164,8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693,486	732,539	740,486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52,998	51,572	54,83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37,713	53,290	54,457

註 1：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受限制活期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分述如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2,860	\$ 3,483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定期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48,422	\$ 576,029	\$ 587,569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之銀行定期存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美元計價之銀行定期存款相關之指標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之影響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淨利增加／減少	\$ 343	\$ 367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之稅前淨利（或其他綜合損益）將增加／減少之影響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增加／減少	\$ 1,833	\$ 1,649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營業部使用客戶資料卡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彼此往來交易及信用評等以決定信用額度與付款條件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由營業部透過每年客戶信用複查表重新複核及核准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及付款條件，以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營業部門及財務部門評估授信額度並呈核，並執行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

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帳款回收情形及帳齡分析，對逾期帳款加強催收及信用管理，並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了解。

除了合併公司主要客戶 A、B、C 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主要客戶 A、B、C 公司，對其應收帳款總額比率列示如下：

客 戶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A	25%	27%	26%
B	18%	18%	12%
C	12%	11%	11%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列示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未動用額度	<u>\$ 380,820</u>	<u>\$ 380,715</u>	<u>\$ 379,105</u>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8 年 3 月 31 日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9,689	\$ 1,072	\$ 6,532	\$ 420	\$ -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2,031	\$ 4,769	\$ 6,490	\$ -	\$ -

107 年 3 月 31 日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9,418	\$ 1,218	\$ 3,747	\$ 74	\$ -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背書保證

參閱附表二。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030	\$ 882
退職後福利	17	17
	<u>\$ 1,047</u>	<u>\$ 89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抵押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自有土地	\$ 143,242	\$ 143,242	\$ 143,242
建築物	114,113	115,122	118,275
	<u>\$ 257,355</u>	<u>\$ 258,364</u>	<u>\$ 261,517</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	\$ 17,627	\$ 11,308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3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8,748	30.82 (美元：新台幣)	\$ 269,613
美 元	953	6.7335 (美元：人民幣)	29,371
歐 元	641	34.61 (歐元：新台幣)	22,185
日 圓	70	0.2783 (日圓：新台幣)	19
人 民 幣	148	4.58 (人民幣：新台幣)	678
韓 幣	328	0.0274 (韓幣：新台幣)	9
			<u>\$ 321,875</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21	30.82 (美元：新台幣)	<u>\$ 12,975</u>

107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0,074	30.715 (美元：新台幣)	\$ 309,423
美 元	670	6.8632 (美元：人民幣)	20,579
歐 元	373	35.20 (歐元：新台幣)	13,130
人 民 幣	150	4.4720 (人民幣：新台幣)	671
日 圓	70	0.2782 (日圓：新台幣)	19
韓 幣	328	0.02775 (韓幣：新台幣)	9
			<u>\$ 343,831</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20	30.715 (美元：新台幣)		<u>\$ 19,043</u>

107 年 3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1,369	29.105 (美元：新台幣)		\$ 330,895
美元		1,008	6.2881 (美元：人民幣)		29,338
歐元		215	35.87 (歐元：新台幣)		7,712
日圓		46	0.2739 (日圓：新台幣)		13
人民幣		158	4.647 (人民幣：新台幣)		734
韓幣		328	0.02764 (韓幣：新台幣)		9
					<u>\$ 368,701</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09	29.105 (美元：新台幣)		<u>\$ 11,904</u>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未實現外幣淨兌換損失分別為 10,042 仟元及 32,747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未實現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營運決策係以整體營運績效及經濟資源為主要考量基礎，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皆屬從事不織布之產銷，係屬單一主要產品及勞務。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類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8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非	流動資產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臺灣	\$ 130,974	\$ 140,171	\$ 652,949	\$ 595,879
大陸地區	23,458	22,819	192,953	204,412
東南亞	23,668	39,395	-	-
東北亞	9,845	16,041	-	-
歐洲	6,340	10,698	-	-
美洲	938	-	-	-
其他	430	-	-	-
	<u>\$ 195,653</u>	<u>\$ 229,124</u>	<u>\$ 845,902</u>	<u>\$ 800,291</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銷貨比重超過銷貨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

客	戶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銷貨金額	佔收入%	銷貨金額	佔收入%
	A	\$ 53,407	27	\$ 53,595	23
	F	20,878	11	12,137	5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均為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二)	期末餘額 (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三)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壞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註一)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是	\$ 153,000 (USD 5,000)	\$ 153,000 (USD 5,0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營業週轉	\$ -	無	無	\$ 694,260 (註四)	\$ 694,260 (註四)

註一：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恒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107 年 8 月 10 日通過資金貸與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額度 USD5,000 仟元，按當時匯率 US\$1=NTD\$30.60 換算。截至 108 年 3 月底止。廈門恒大之實際借款金額為 0 仟元。

註三：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四：係按恒大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40% 計算。

註五：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均為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註一)	\$ 867,825	\$ 31,000 (USD 1,000)	\$ 31,000 (USD 1,000)	\$ -	\$ -	1.79%	\$ 867,825	Y	-	Y

註一：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計算。

註三：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按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計算。

註四：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對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短期借款額度 USD1,000 仟元，按當時匯率 US\$1=NTD\$31.0 換算。截至 108 年 3 月底止，廈門恒大之實際動支金額為 0 仟元。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	末	備 註
				股 數				價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u>基金受益憑證</u>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488,125 單位	\$ 24,862	-	\$ 24,862		註一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1,645,087 單位	158,390	-	158,390		註一
	<u>普通股股票</u>								
	恒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6,623 股	26,665	3.09	26,665		註二
	恒進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2,813 股	23,306	11.30	23,306		註二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1,250 股	3,027	2.50	3,027		註二

註一：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基金淨值計算。

註二：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公允價值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ROOM 1901, C C WU BUILDING, 302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投資業	\$ 337,881	\$ 337,881	87,889,080	77.81%	\$ 242,157	(\$ 4,447)	(\$ 3,460)
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市同安區洪塘路77號	不織布及其加工製品之產銷	411,228 (HK\$ 107,007 仟元)	411,228 (HK\$ 107,007 仟元)	-	100.00%	308,965	(4,447)	(4,447)

註一：係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投資公司期末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期末淨值業已全數沖銷。

恒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 方 資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二)	期 末 帳 面 投 資 價 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回						
廈門恒大工業有限 公司	不織布及其加工 製品之產銷	\$ 480,060 (US\$ 15,000,000)	(註一)	\$ 337,881 (US\$ 10,875,486)	\$ -	\$ -	\$ 337,881 (US\$ 10,875,486)	(\$ 4,447)	77.81%	(\$ 3,460)	\$ 242,15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三)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三)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四)
\$337,881 (US\$10,875,486)	\$341,610 (US\$10,996,530)	\$ 1,041,390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香港恒大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係按每筆投資當時之匯率換算已實行之投資金額而得。

註四：投資限額為淨值之 60%或新台幣 8 仟萬元較高者。

註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投資公司期末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期末淨值業已全數沖銷。